

郑州大学国家超算郑州中心

安保服务采购项目合同

甲方：郑州大学国家超算郑州中心

乙方：河南力盾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为了进一步强化中心安全保卫工作，适应平安中心建设的需要，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本着诚实信用、平等自愿和协商一致的原则，就乙方为甲方提供保安服务事项达成一致意见，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甲方对乙方保安服务的要求

1. 乙方向甲方提供8名保安人员。保安人员需具备以下条件：除甲方明确的特殊岗位及接收的甲方原有队员外，一般岗位要求为男性，年龄18周岁以上45周岁（含）以下，身高170 厘米以上，身体健康，品行良好，非中心周边居住人员，无任何违法犯罪记录。

2. 乙方应向甲方提供优质的保安服务，认真完成好甲方的门卫秩序管理、交通秩序管理、中心环境秩序治理、反恐防暴、治安消防安全、技防监控、值班巡逻等24小时安全保卫服务任务，确保中心秩序管理规范有序，安全防范到位，应急处置及时，切实保障甲方人员生命和财产安全。

3. 甲方的各项制度和相关规定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乙方及其保安人员必须已经充分阅读并愿意接受甲方根据规定对因违反甲方制度和相关规定实施的任何处罚。

4. 按照公安部颁布的《保安服务操作规程与质量控制》相关要求，完成好甲方的各项安全保卫服务任务。

第二条 甲方的权利义务

1. 甲方按照合同规定的安全保卫服务内容，全权负责对保安人员的各项日常工作的部署安排，并对工作完成质量进行检查验收。乙方不得对甲方依据合同安排的工作进行任何形式的干涉。

2. 甲方根据各岗位职责对所在岗位保安的工作质量和效果进行评价，有权独立对保安个人依法依规进行各类形式的奖励和处罚，有权独立确定保安人员的职务和岗位，有权处理不合格的保安人员并有权要求乙方及时调换，乙方不

不得以任何理由进行干涉和拒绝，必须无条件满足甲方要求。

3. 保安人员实际发放的工资应由基础工资、奖励绩效工资及加班费构成。基础工资的标准及奖励绩效工资的比例应由甲方在乙方单人中标价总额基础上扣除乙方管理费、税金、经甲方确定的购买社保的费用的基础上进行确定。乙方根据日常考核情况负责对每名保安人员工资标准、加班费的确定，负责保安人员岗位的调配、工作绩效的评定及人员的考核，负责制定甲方认可的保安人员值勤方案和日常管理制度。甲方对乙方确定的保安人员的工资和绩效等有建议及监督权，乙方须无条件配合甲方。

4. 甲方有权根据工作需要，依法依规安排保安人员执行临时任务。保安个人和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配合。

5. 甲方有权组织保安人员进行有关安全防范措施和相关规章制度的学习，保安须按照甲方制定的规章制度和要求生活和工作。根据情况，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无条件按照甲方的要求配合处理保安执勤过程中发生的纠纷。

6. 甲方有权对不按甲方要求履行职责、违反保安守则或者有关规章制度的保安人员按照甲方的相关制度规定进行处罚，情节严重不符合甲方要求的，甲方有权利将此保安人员退回乙方并由乙方重新在甲方规定的时间内推荐新的保安人员，乙方须无条件配合。

7. 甲方应为保安人员提供必要的工作和生活条件，如值班室（不低于 50%）、根据岗位配备部分器材和装备。甲方不负责提供乙方保安人员的饮食及医疗等费用。乙方保安人员在使用甲方提供的装备器材过程中出现损坏、丢失及引发事故时，由乙方承担责任，同时由乙方负责甲方所提供的装备器材的日常维修和保养。

8. 甲方有义务教育其员工尊重保安人员的工作，对保安人员履行职责的行为予以配合、支持、尊重和保障保安人员的合法权益。

9. 甲方对乙方保安人员的一切个人行为所引起的法律后果不承担任何责任，由乙方自行负责解决处理。甲方对乙方保安人员在执行工作任务期间，违反甲方规定或保安守则所引起的法律后果不承担任何责任，由乙方自行负责解决处理。

10. 甲方应按照合同约定的服务费的标准、支付时间和支付方式向乙方支付保安服务费。

11. 甲方不得安排保安人员做违反法律法规的事情。

第三条 乙方的权利义务

1.乙方必须在双方签订合同后，于2022年6月1日上午8点之前将按照合同约定的符合条件并经甲方确定的保安人员送至甲方单位所在地上岗履职。乙方保安人员入职后必须服从甲方保卫处管理人员的直接指挥，但有权拒绝不合法的服务。

2.乙方应对派驻甲方的保安人员进行上岗前身体检查，确保派驻甲方的保安人员身体健康并能胜任甲方所分配的工作。乙方负责承担保安人员在工作服务期间因自身疾病造成的一切病、伤、亡责任。

3.乙方应向甲方提供选派保安人员的身份证复印件、个人简历、健康证明等资料，并保证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乙方选派的保安人员须经过乙方的岗前专业培训（获得培训合格证），上岗后继续按照甲方要求对保安人员进行必要的教育和训练，保证其人员的素质满足甲方工作的要求，保证所提供保安人员必须无条件遵守甲方制定的规章制度并按照甲方的要求和标准开展工作。乙方必须密切联系甲方，征求意见，加强对保安人员的管理，按照甲方的要求和标准，定时或者不定时对保安人员履职情况进行抽查检查，发现问题及时改正，抽查检查时必须经甲方同意并由甲方指定的管理人员参加。

4.乙方须与所有保安人员按照相关法律规定签订劳动合同（劳动合同须报甲方备案），形成劳动合同法律关系，有关劳动争议以及其他一切争议或赔偿由乙方自行负责，与甲方无关。乙方须依法为其提供的所有保安人员购买社会保险及人身意外险，保安人员在执勤中，因工受伤、致残甚至牺牲（须经有关专门鉴定机构鉴定并出具鉴定结果），其医药费、抚恤金等费用由社会保险和商业保险按规定理赔，保安人员因病、伤、残、亡的合理开支超出保险理赔的部分，由乙方负担。

5.乙方负责按照与甲方约定的时间足额支付由甲方确定的每名保安人员的工资。

6.乙方须承担因所提供的保安人员失职或不作为导致甲方中心内人员生命或者财产受到伤害损失的一切赔偿责任及其他所有后果。为了保护甲方人员的生命、财产安全，在防火、防盗、救灾和维护治安秩序中，造成甲方财产损失的，乙方可不予赔偿。（构成治安或者刑事案件的，乙方需要按照公安、司法部门的裁决、判决执行）。



7.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抽调本项目保安人员出外勤，并确保本项目人员出勤率达到 95%以上，人员稳定率 80%以上。

8.对甲方认为不合格的保安人员，乙方须在接到甲方书面通知之次日撤回不合格人员，并在自撤走不合格人员之次日起 3 日内将新的符合条件的保安人员派到甲方。

9.因执勤保安人员失职或不作为给甲方或第三方造成损失的，除由乙方全额赔偿损失外，甲方还将视情况扣除一千至五千元的服务费。如果保安人员发生监守自盗行为，甲方将视情况对乙方处以每人次三千至五千元的罚款，费用直接从服务费中扣除。

10.乙方管理该项目人员必须保持手机 24 小时开机，确保甲方随时联系畅通。连续 3 次联系不到扣二百元整，如果造成后果扣除乙方服务费一千至五千元。

11.甲乙双方签订的该保安服务协议自合同生效之日起，如乙方没能达到甲方要求的工作质量和标准或者保安人员违反法律、法规和甲方有关规定对甲方造成秩序、安全及其他不利影响和经济损失的，甲方有权终止与乙方的保安服务协议，乙方必须在甲方规定的时间内全部撤场。

12.在乙方缺少保安人员期间，甲方按实际出勤人数支付保安服务费，并且甲方有权依据缺勤保安人次对乙方处以罚款，出勤人数每低于合同约定 90%的比例，须扣除缺勤人员的工资费用外，每发现 1 人次罚款人民币一千元。保安人员一周内出勤人数低于 90%的比例达 3%人次及以上的，甲方有权将现场全部保安人员清退并拒绝向乙方支付任何费用，因此造成的一切后果均由乙方承担。

13.乙方应对本合同之所有条款以及其他在谈判、本合同实施或履行过程中所得到的所有信息予以保密。该保密责任应在本合同到期及终止后依然有效。

14.乙方有义务将甲方的安全隐患告知甲方管理人员或者以书面形式递交，甲方就乙方提出的一些关于安全隐患的告知和书面报告应及时答复，积极改进。

15.乙方负责协调社会治安、交通、消防等政府部门关系，积极配合相关部门处理好发生在中心内的治安案件、交通及火灾事故等。

第四条 服务费用、付款方式及时间

1.服务费用：甲方按月计算应付乙方保安服务费，计算标准按乙方实际提供保安人数乘以元/月/人，以人次计算每月合计金额。双方确认：乙方实际提供保安人数及服务费用计算标准按甲方当月考勤确定。

2. 付款方式及时间：甲方根据乙方提供的开户银行名称和账号，按月转账支付乙方上月服务费，乙方应开具与乙方名称相一致的等额正规发票。

3.保安服务费为甲方履行本合同所应支付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工资、伙食费、住宿费、服务费、保险费、管理费、税金、社会保险、服装费等），除此以外，甲方无须向乙方和保安人员支付任何其他费用。

4. 合同期内的保安服务费总价为477715.62元整人民币（大写人民币：肆拾柒万柒仟柒佰壹拾伍圆陆角贰分），保安服务费综合单价为4976.2元（元/人/月）整人民币（大写人民币：肆仟玖佰柒拾陆元贰角）。甲方实际支付给乙方的总价以每月实际出勤人数计算结果为准（当月费用下月支付）。

第五条 履约担保

1.承包人提供履约担保的形式：以转账的方式提供；

2.履约担保金额：合同价的5%；因上年度已交纳，本次为续约，无需再交纳，已交履约担保金在本合同履行期内继续有效。

3.履约担保期限：履约担保的有效期限始于合同签订之日，终止日期为合同到期之日。合同到期后履行手续无息退还。

第六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及违约责任

1.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若遇有政府行为或不可抗拒的因素而影响本合同正常履行或某一方需要修改、变更合同内容时，甲乙双方应进行协商，协商后所立补充条款或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乙方提供的服务内容不符合约定的质量要求，甲方有权解除或终止合同，并要求乙方按合同总价款的5%支付违约金，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乙方还应全额赔偿。本合同自甲方发出书面终止通知书之日起解除，乙方应在甲方规定的时间内，并在不影响甲方正常工作的前提下撤出其全部人员。

3.甲方未能按双方约定的方式和期限支付服务费，按有关法律规定对乙方承担违约责任。

4. 本合同履行期间如遇法律法规或政策性上调最低工资标准、社保缴费基数，甲方相应上调服务费，具体数额届时由双方根据最新规定协商确定。

5.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可以另行协商签订书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七条 争议及解决

如果合同在执行过程中产生争议,双方可以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协商无法解决时,可将争议交由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处理。

第八条 本合同有效期自 2022 年 6 月 1 日起至 2023 年 5 月 31 日止,共 1 年,计 12 个月。

服务地点及范围: 郑州大学国家超算郑州中心, 安保服务

附件:

1.甲乙双方之间包括本协议在内的协议、补充协议、确认书、结算书、往来函等任何与本协议相关的文件必须加盖甲乙双方公章并由负责人签字方可有效。

2.任何无书面授权的个人在未加盖甲方公章的情况下签订的任何与本协议有关的文件,非甲方的意思表示,对甲方不具有任何约束力,乙方已确知甲方的上述告示内容,若乙方认可、履行上述文件,所产生的任何经济及法律问题与甲方无关,相关责任由乙方自负,乙方无权向甲方主张任何权利。

3.甲方的各项制度和有关管理规定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乙方及乙方派出的保安人员在签署本合同前已经知晓并接受其约束和处罚。

4.本协议约定条款与今后国家和省、市政府有关规定相悖的,按有关规定执行。

5.本合同自双方签署之日起生效,一式 8 份,甲方持 5 份,乙方持 3 份。

甲方(盖章): 河南超级计算中心 乙方(盖章): 河南力盾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 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郑东) CBD 商务外环世博大厦 23 层 2303

签字代表(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代表:

地 址: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郑州花园支行

电 话:

账 号: 250716694698

电 话: 0371-60673002

合同签订时间: 2022 年 5 月 31 日

合同签订地点: 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郑东) CBD 商务外环世博大厦 23 层 2303